

南投縣都市設計審議幹事會審查會議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07年11月28日上午9時30分

貳、開會地點：南投縣政府B棟2樓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張執行秘書美紅

記錄：張瑞芳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如附簽到簿

伍、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：「石境富等二人住宅新建工程(水社段 672、672-2)」都市設計審議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檢附剖面圖。
- 二、立面圖材質確認。
- 三、騎樓高度標示並檢討。
- 四、本案如需設置天井，請說明設置必要性理由並檢討四週綠美化後提送委員會審議；倘取消天井設置，依上述意見修正後再提幹事會審議。

第二案：「潘桂丹住宅新建工程(水社段 752)」都市設計審議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圖騰材質應為固定式及持久性材質，請修正。
- 二、請標示騎樓高程並檢討。
- 三、請依「南投縣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審議員則及規範」檢討植栽綠化。
- 四、本案圖騰材質經審核後無疑慮，依以上述意見修正後，授權業務單位審查後，再簽請主任委員同意核准；倘圖騰材質仍有疑慮時再提送幹事會審議。

第三案：「南投市光興段營北小段等3筆三戶住宅新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

- 一、 P3 建築計畫範圍請補充說明本案合併分割後之地號。
- 二、 平面圖請依建築技術規則檢討(含坡道)
- 三、 P7 立面圖圖說應與材質說明圖樣相符，請修正。
- 四、 綠化面積請重新檢討。
- 五、 請於圖說上標示未來安裝分離式冷氣位置。
- 六、 本案如需設置天井，請說明設置必要性理由，提送委員會審議；倘取消天井設置，上述意見修正後，授權業務單位審查後，再簽請主任委員同意核准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

第一案：「林銘輝住宅新建工程(變更設計)」都市設計審議，請審議。

決議：無修正意見，簽請主任委員同意核准。

捌、散會。